

证券代码：838269

证券简称：优合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召开不存在需要相关部门的审批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以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69	优合科技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达夫律师事务所岑建中、龚琳霞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总结了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并做出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八）审议《关于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公司股东卢军、周云正、金顺桃及股东关联企业拟以自有资金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年利率为 3%，上述财务资助可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期限为本事项自取得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卢军、周云正、金顺桃。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持本人身份证；
 - （3）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4）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5）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 点 30 分
-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潘巨明 13819600970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国华路以南、国安路以东）
-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优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